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6/F,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 111 號  
永安中心 26 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敬啟者：

以下乃吾等編製有關國際融資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貴集團」）由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二日（International Capital Network (BVI) Holdings Limited 註冊成立日期，其為下文所述集團重組前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實體的控股公司）至二零零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期間」）財務資料的報告，以便收錄於 貴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貴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註冊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集團重組（「集團重組」）（詳見本招股章程附錄四「公司重組」一節）， 貴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九日成為 貴集團的控股公司。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 貴公司擁有下列直接及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為私人有限公司）：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貴集團 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ICN Management Limited (前稱「天業創建 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2港元 普通股	100%	為集團公司 提供管理服務
International Capital Network (BVI) Holdings Limited (「ICN (BVI)」)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二日	126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International Capital Network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零年七月五日	1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貴集團 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國際融資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融資股份」)	香港 二零零零年 三月二十九日	6,0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提供業務 發展及公司 顧問服務
ICN Visio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零年五月十八日	1美元 普通股	100%	管理網站
ICN Financier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零年八月二日	1美元 普通股	100%	暫無營業
ICN Securit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零年七月五日	1美元 普通股	100%	暫無營業
頂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二日	2港元 普通股	100%	暫無營業

貴公司直接持有ICN (BVI)。所有其他附屬公司乃由 貴公司間接持有。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ICN (BVI) 分別以現金代價8港元及10,000港元收購ICN Investment Limited及國際融資股份的全部股權。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八日，ICN (BVI) 以現金代價2港元收購頂富(香港)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ICN (BVI) 以現金代價1,192,443港元收購ICN Management Limited的全部股權，並以現金代價8港元出售其於ICN Investment Limited 的全部股權。

由於 貴公司除該等有關集團重組的交易外概無進行任何交易，故此並無為 貴公司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吾等已審核ICN (BVI) 於有關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由於International Capital Network Group Limited、ICN Vision Limited、ICN Financier Limited 及ICN Securities Limited於並無法定核數規定的國家註冊成立，因此該等公司並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吾等於各個有關期間為ICN Management Limited、國際融資股份及頂富(香港)有限公司的核數師。

吾等已審閱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於有關期間或自彼等自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以較短期間為準)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或(如適用)管理賬目(「相關財務報表」)。吾等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核數指引而進行審閱。

本報告所載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合併業績及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合併資產淨值的概要(「概要」)乃根據相關財務報表，按下文第1節所載呈報基準而編製。



有關公司的董事須對相關財務報表負責。 貴公司董事須對收錄本報告的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內容負責。吾等的責任乃從相關財務報表編製載於本報告的財務資料，對有關財務資料表達意見及向閣下呈報吾等的意見。

就吾等的意見，按下文第1節所載的呈報基準，就本報告而言，該等概要連同其中附註足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零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業績及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合併資產淨值。

## 1. 財務資料的呈報基準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合併業績概要乃假設現有集團架構於有關期間或自ICN (BVI) 收購ICN Investment Limited、國際融資股份、頂富(香港)有限公司及ICN Management Limited (以較短期間為準) 日期以來一直存在而編製。編製貴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淨值概要，乃呈列現時組成貴集團各公司於該日期的資產及負債，並假設現有集團架構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已一直存在。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賬目時撇銷。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根據歷史成本法慣例，經修訂重估若干證券投資後編製。達致本報告所載本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符合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乃載於下文。

### 綜合基準

ICN (BVI) 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ICN (BVI) 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七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

由ICN (BVI) 收購或出售的任何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業績已於由收購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如適用)的綜合收入報表列賬。

### 商譽

綜合賬目產生的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貴集團於收購日期在附屬公司可識別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的權益。商譽確認為資產，及於評估預計可使用年期後按直線基準攤銷。現時估計商譽的可使用年期不超過20年。

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未撇銷商譽應佔金額已於釐定出售的溢利或虧損時列賬。



## 營業額

營業額指於期／年內已收淨金額及由 貴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

## 收益確認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及交易可以可靠衡量時予以確認，並可能相關經濟利益在交易時流向 貴集團。

利息收入乃在考慮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利率後按時間基準確認。

## 其他投資

其他投資乃按交易日期基準及初步衡量成本予以確認。其他投資其後按公平值連同包括於期／年內溢利或虧損淨額的未變現損益而衡量。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折舊呈列。資產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就其建議用途投入其現有之營運狀況及地點直接產生之任何成本。資產投入運作後所產生之開支(如保養及維修以及大修成本)通常計入其產生之期間之收入報表內。在清楚說明該開支會導致因預期使用該資產所得之日後經濟利益增加之情況下，該開支可撥作資本成為該資產之額外成本。

自資產出售或報廢所產生之盈利或虧損乃按該資產之銷售收益及賬面價值之差額而釐定，並於收入報表內確認。

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下跌低於其賬面值，則調低賬面值以反映減值。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將不會貼現至現值。

折舊乃按彼等之估計可使用年期經計及彼等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所用之年率如下：

傢俬及裝置	20%
辦公室設備	20%
汽車	30%



## 稅項

稅項乃根據該期間／年度之業績並就免課稅或不獲扣除稅款之項目作出調整後計算。若干收入及支出項目於不同就確認課稅與於財務報表獲確認該等項目之期間不同而產生時差。倘因此產生之時差在稅項上之影響(以負債法計算)有可能在可見將來確定為稅務負債或資產，則該影響已於財務報表確認為遞延稅項。

## 經營租約

根據經營租約應付之租金按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自收入報表扣除。

## 外幣

以外幣進行之交易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以外幣結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再予換算。因滙兌而產生之溢利及虧損撥入收入報表處理。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貴集團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應付供款乃於應付的期間於收入報表扣除。



## 3. 業績

以下為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合併業績按上文第1節所載基準編制的概要：

	附註	二零零零年 四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零零年 八月一日至 二零零一年 七月三十一日 港元
營業額	(a)	—	5,019,991
提供服務的成本		—	(288,000)
毛利		—	4,731,991
銀行利息收入		—	45,464
行政費用		(71,422)	(2,302,230)
除稅前(虧損)溢利	(b)	(71,422)	2,475,225
稅項	(c)	—	(400,000)
期/年內(虧損)溢利淨額		(71,422)	2,075,225
股息	(d)	—	1,000,000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仙)	(e)	(0.03)	0.79

附註：

## (a) 營業額

營業額指於期/年內提供的業務發展及公司顧問服務。

## (b) 除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零零年 四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零零年 八月一日至 二零零一年 七月三十一日 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經計入後：		
董事酬金(不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f)	—	216,0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29,063
其他員工成本	457	480,470
員工成本總計	457	725,533
核數師酬金	—	150,000
商譽攤銷	—	62,427
折舊	—	38,945
有關租借物業的經營租約租金開支	20,496	912,688



## (c) 稅項

由於 貴集團產生稅務虧損，故此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零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為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乃按16%稅率為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撥備。

於有關期間或結算日期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 (d) 股息

於有關期間，除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CN (BVI) 宣派股息1,000,000港元予其當時集團重組前的股東外， 貴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宣派股息。

由於股息率及有權獲得股息的股份數目的資料就本報告的目的而言並無意義，故無呈列該等資料。

## (e) 每股(虧損)盈利

期／年內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零年 四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零零年 八月一日至 二零零一年 七月三十一日 港元
(虧損) 盈利：		
期／年內(虧損)溢利淨額及就計算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虧損)盈利	(71,422)	2,075,225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264,000,000	264,000,000

附註：股份數目指緊隨有關籌備 貴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的集團重組而刊發招股章程前已發行股份數目264,000,000股。

貴公司並無擁有每股(虧損)盈利可能造成攤薄影響的票據。



## (f) 董事酬金及五位最高薪僱員

	二零零零年 四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零零年 八月一日至 二零零一年 七月三十一日 港元
袍金：		
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hr/>	<hr/>
其他酬金—執行董事：		
花紅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216,0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9,200
	<hr/>	<hr/>
酬金總計	—	225,200
	<hr/> <hr/>	<hr/> <hr/>

由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零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期間，ICN (BVI) 或其附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酬金。

兩位董事分別已收截至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為37,200港元及188,000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後 貴公司各執行董事與 貴公司簽訂服務合約。 貴公司董事應付酬金總數每年約達1,389,000港元。倘於有關期間支付董事酬金乃根據上述服務合約，並且如第4(e)節所載香港當時通行的最優惠利率加2厘計算應收(付)董事金額的每月結餘，於除稅後 貴集團的合併業績將扣除如下：

	二零零零年 四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零零年 八月一日至 二零零一年 七月三十一日 港元
如第3節所載的期／		
年內(虧損)溢利淨額	(71,422)	2,075,225
加：扣除稅務影響後期／年內 已支付的董事酬金 (不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	—	181,440
減：扣除稅務影響後的估算董事酬金(附註)	(340,305)	(1,166,760)
減：扣除稅務影響後的估算應收(付)一名 董事款項的估算應收(付)利息(附註)	6	(268,115)
	<hr/>	<hr/>
期／年內經調整(虧損)溢利淨額	(411,721)	821,790
	<hr/> <hr/>	<hr/> <hr/>

附註：稅務影響乃按香港利得稅16%計算。





截至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最高薪五位人士中，兩位(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零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零)乃貴公司董事，其酬金已列於上文。餘下三位人士的酬金(由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零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一位)乃如下：

	二零零零年 四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零零年 八月一日至 二零零一年 七月三十一日 港元
僱員		
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	457	376,450
花紅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3,963
	<u>457</u>	<u>390,413</u>

彼等酬金乃由零至1,000,000港元的酬金範圍內。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並無向任何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貴集團時的獎償或作為離職補償。

(g) 關連人士交易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當與關連公司進行下列交易：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二零零零年 四月十二日至 二零零零年 七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零零年 八月一日至 二零零一年 七月三十一日 港元
Three Cheers Limited (附註i)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國際融資股份(附註vi)	—	2,000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Capital Limited (附註ii)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國際融資股份(附註vi)	—	4,000
International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附註iii)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國際融資股份(附註vi)	—	4,000
梁玉潔女士(「梁女士」) (附註i)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ICN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vii)	—	8
	出售上市證券中的投資(附註viii)	—	1,000,916
International Capital Network Partners Limited (前稱Tornado Power Corp.) (附註iv)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ICN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ix)	—	1,192,443
國際融資股份(附註v)	償付開支項(附註x)	<u>71,422</u>	<u>115,010</u>



附註：

- (i) 梁女士為Three Cheers Limited的股東及董事。彼於集團重組後在 貴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 (ii) 於集團重組後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Capital Limited為 貴公司的股東。
- (iii) 於集團重組後，雷秉堅先生（「雷先生」）為 貴公司的董事，亦為International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的股東兼董事。彼於集團重組後在 貴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 (iv) 許尊健先生（「許先生」）為International Capital Network Partners Limited的董事兼股東。許先生亦為 貴公司的董事兼股東。
- (v) 國際融資股份為 貴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五日收購的全資附屬公司。雷先生及許先生（其為國際融資股份董事）亦為集團重組後的 貴公司的董事。於集團重組後，兩人均在 貴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 (vi) 收購代價乃根據所收購股本的面值釐定。
- (vii) 出售代價乃根據所出售股本的面值釐定。
- (viii) 出售代價乃根據上市證券的賬面成本釐定。
- (ix) 收購代價乃根據ICN Management Limited的資產淨值釐定。
- (x) 金額指國際融資股份代表 貴集團產生的實際成本。

此外，於有關期間，ICN Investment Limited 為許先生提供代理人服務，惟並無收取費用。如上文所載，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ICN Investment Limited售予梁女士。

就 貴公司董事意見，除ICN Investment Limited提供代理服務外，上述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許先生以零代價就授予 貴集團一間附屬公司ICN Management Limited的銀行融資提供無限額個人擔保。

上述所有交易於 貴公司股份在創業板上市後將會終止。



## 4. 資產淨值

以下為 貴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按上文第1節所載基準而編製的合併資產淨值概要：

	附註	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1,332,719
商譽	(b)	249,709
		<u>1,582,428</u>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c)	246,369
其他投資—非上市，按公平值	(d)	250,000
銀行結餘		10,537,489
		<u>11,033,858</u>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262,670
應付董事款項	(e)	9,949,033
應付前股東股息	(f)	1,000,000
應付稅項		400,000
		<u>11,611,703</u>
<b>流動負債淨值</b>		<u>(577,845)</u>
<b>資產淨值</b>		<u><u>1,004,583</u></u>

附註：

(a)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成本 港元	累計折舊 港元	賬面淨值 港元
傢俬及裝置	156,660	40,652	116,008
辦公室設備	383,871	167,627	216,244
汽車	2,233,445	1,232,978	1,000,467
	<u>2,773,976</u>	<u>1,441,257</u>	<u>1,332,719</u>



## (b) 商譽

	成本 港元	攤銷 港元	賬面淨值 港元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產生	312,136	62,427	249,709

## (c)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包括於 貴集團的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為應收貿易款項80,000港元，其賬齡超過90日。

## (d) 其他投資 - 非上市，按公平值

該金額指於從事批發及零售美容產品的非上市公司低過1%權益。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後，該公司成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上市公司。

## (e) 應付董事款項

該結餘指應付許先生金額。該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後全數償還。

倘按當時通行的香港最優惠利率加2厘以應收(付)董事款項每月結餘計算，由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零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應收估算利息款項將為7港元，而截至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付估算利息將為319,185港元。

## (f) 應付前股東股息

該筆款項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後全數償還。 貴公司董事確認該筆付款已於 貴集團的內部資源中撥資。

## (g) 經營租約承擔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就有關租賃物業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應付未償還承擔在下列年期到期：

	港元
於第一年內	940,80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097,600
	<u>2,038,400</u>

## (h)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 (i)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j) 貴公司資產淨值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貴公司除擁有已發行股本0.01港元(即手頭現金)外，並無擁有資產或負債。

貴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九日根據集團重組成為貴集團的控股公司。倘集團重組及以現金代價9,949,033港元發行ICN (BVI)股本中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26股，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並按上文第1節所載基準，貴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將為10,953,616港元，即為貴公司於其附屬公司的投資。

(k)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貴公司並無可分派儲備。

## 5. 董事酬金

根據現時生效之安排，截至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貴公司董事總酬金估計約為1,389,000港元(不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6. 退休福利計劃

貴集團為其於香港的所有僱員參加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條例」)已註冊的退休計劃。該計劃為一項定額供款計劃，並遵照強積金條例的規例資金來自僱主及僱員的供款。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已供入該計劃及於收入報表中扣除的總額為貴集團按該計劃規則指定比率的應付該基金供款，詳情載於第3(b)節。

## 7. 結算日後事項

以下為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以後發生之事項：

- (a) 為籌備貴公司股份在創業板上市，現時組成貴集團各公司進行集團重組，以整頓集團的架構，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公司重組」一節；及
- (b) 根據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三日貴公司股東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決議實施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三日的書面決議案」一節所載的交易。



## 8.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任何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後任何期間並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國際融資控股有限公司  
時富融資有限公司  
長雄證券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日